

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参与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勤技术”）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战略投资者配售（简称“战略配售”）。
- 本次公司参与战略配售已获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审批标准，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有关监管部门批准；

一、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5000万元作为战略配售投资者参与认购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勤技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的股份，并与华勤技术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之战略配售协议》。

公司于2023年7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该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邹宗信先生按规定予以回避，其他8名董事一致表决通过。该关联交易议案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

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金额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邱文生

成立日期：2005-08-29

注册资本：人民币 65,182.7169 万元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科苑路 399 号 1 幢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从事计算机软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通讯产品及相关软硬件的设计、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邱文生

根据 2023 年 6 月 8 日披露的《华勤技术招股说明书》，2021 年总资产：452.40 亿元，营业收入人民币 837.59 亿元，净利润 18.75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8.93 亿元；2022 年总资产：438.21 亿元，营业收入 926.46 亿元，实现净利润 24.93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5.64 亿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华勤技术为本公司的关联方，关联董事邹宗信先生担任华勤技术董事、副总经理。华勤技术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按照甲方发行公告之规定完全履行本次发行的申购程序，乙方以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以下简称“申购款项”）认购甲方本次发行之 A 股股票；甲方和丙方以最终确定的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向乙方进行配售，配售股数等于乙方获配的申购款项金额除以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并向下取整。最终认购的股票数量以甲方和丙方发布的有关配售结果的公告文件为准。乙方获配的本次发行之股票锁定期

限为 12 个月，锁定期限自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计算。

丙方将于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申购日后第 2 个交易日或之前向乙方发送《配售结果通知书》，明示乙方获配股数、认股价格、锁定期限、退款金额（如有）和退款安排（如有）等事宜。

四、本次交易目的、风险与影响

1. 交易目的

公司本次参与华勤技术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战略配售，有利于消费电子、网络通讯、智能穿戴、汽车电子等产业链拓展，有利于公司借助资本市场优势与产业链重要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联系，深化双方互信互利的合作关系，充分发挥双方在资源配置、技术支持、业务协同等方面的优势，延长拓宽产业链，促进产业协同发展，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

2. 存在的风险

公司本次参与华勤技术战略配售股票的限售期为 12 个月。由于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受宏观经济、行业、华勤技术自身生产经营能力等多重因素影响，价格具有不确定性，因此，公司所持有华勤技术的股票存在二级市场的价格波动风险。

3.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参与战略配售，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除上述事项外，自今年 2023 年 1 月 1 日截止到目前，公司与华勤技术（包括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为：2.48 亿元（不包含本次交易）。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 事前认可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作为战略配售投资者参与华勤技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是按照公平、自愿原则制定的，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2. 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作为战略配售投资者参与华勤技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利于公司产业链拓展及公司智能制造的全球布局，符合公司经营发展所需，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非法方式掩盖关联交易实质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综上，一致同意《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七、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5日